

浦城县岩步溪重点山洪沟防洪治理工程

补充通知 2

招标编号：E3507220701100096001

致各投标人：

1. 原招标文件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：2.5 最高控制价：9513460 元，其中不可竞争金额 0 元（含暂列金 500000 元，暂估价 0 元及其他项 0 元）；现更改为 2.5 最高控制价：9513460 元，其中不可竞争金额 500000 元（含暂列金 500000 元，暂估价 0 元及其他项 0 元）
2. 原招标文件中第二章投标须知 3.2.4 最高控制价 A=9513460 元，不可竞争金额 C=50000 元（A、C 值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元，小数点后第一位“四舍五入”，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确定）
现更改为最高控制价 A=9513460 元，不可竞争金额 C=500000 元（A、C 值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元，小数点后第一位“四舍五入”，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确定）

本补充通知为本工程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与招标文件、招标公告不一致之处，以补充通知文件为准，其他内容不变，各投标人应自行留意，若因投标人的疏忽而未及时发现本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的，由此引起的后果及损失由各投标人自行承担。

特此通知！

招标代理：福建省鑫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

时 间：2024 年 4 月 24 日